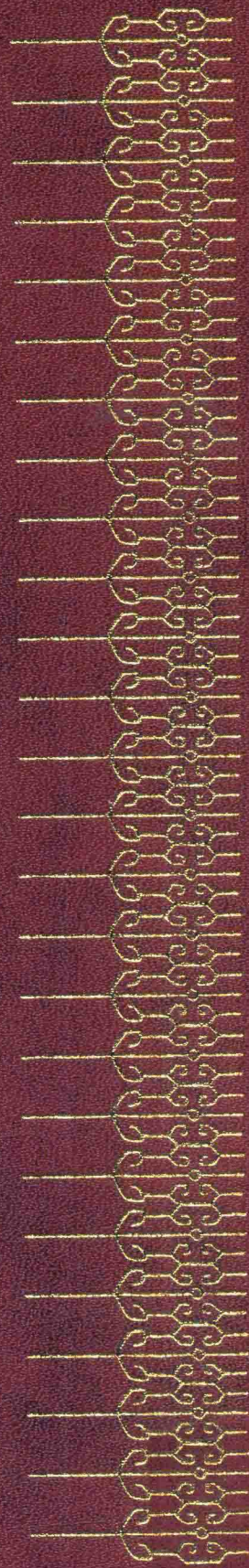


中華大典



宋孝宗部

綜述

《宋史》卷三三《孝宗本紀一》 孝宗紹統同道冠德昭功哲文神武明聖成孝皇帝，諱昀，字元永，太祖七世孫也。初，太祖少子秦王德芳生英國公惟憲，惟憲生新興侯從郁，從郁生華陰侯世將，世將生慶國公令諱，令諱生子偁，是爲秀王。王夫人張氏夢人擁一羊遺之曰：「以此爲識。」已而有娠，以建炎元年十月戊寅生帝于秀州青衫牖之官舍，紅光滿室，如日正中。少長，命名伯琮。

及元懿太子薨，高宗未有後，而昭慈聖獻皇后亦自江西還行在，后嘗感異夢，密爲高宗言之，高宗大寤。會右僕射范宗尹亦造膝以請，高宗曰：「太祖以神武定天下，子孫不得享之，遭時多艱，零落可憫。朕若不法仁宗，爲天下計，何以慰在天之靈。」於是詔選太祖之後。同知樞密院事李回曰：「藝祖不以大位私其子，發於至誠。陛下爲天下遠慮，合於藝祖，可以昭格天命。」參知政事張守曰：「藝祖諸子，不聞失德，而傳位太宗，過堯、舜遠甚。」高宗曰：「此事不難行，朕於『伯』字行中選擇，庶幾昭穆順序。」而上虞丞婁寅亮亦上書言：「昌陵之後，寂寥無聞，僅同民庶。藝祖在上，莫肯顧歆，此金人所以未悔禍也。望陛下於『伯』字行內選太祖諸孫有賢德者。」高宗讀之，大感歎。

紹興二年五月，選帝育于禁中。三年二月，除和州防禦使，賜名昀。壬寅，改貴州。五年五月，用左僕射趙鼎議，立書院宮中教之，既成，遂以爲資善堂。帝讀書彙記，天資特異。己亥，制授保慶軍節度使，封建國公。六月己酉，聽讀資善堂，以徽猷閣待制范冲兼誦善，起居郎朱震兼贊讀，高宗命帝見冲、震皆拜。十二年正月丁酉，加檢校少保，封普安郡王。

三月壬寅，出閣就外第。十三年九月，秀王殁于秀州。十四年正月庚辰，用廷臣議，聽解官行服。十六年四月乙巳，免喪還舊官。十七年六月戊午，改常德軍節度使。

二十四年，衢州盜起，秦檜遣殿前司將官辛立將千人捕之，不以聞。帝入侍

言之，高宗大驚。明日以問檜，檜謂不足煩聖慮，故不敢聞，俟朝夕盜平則奏矣。檜退，知爲帝言，忌之。及檜疾篤，其家祕不以聞，謀以子燾代相，帝又密啓高宗破其奸。

三十年二月癸酉，立爲皇子，更名瑋。甲戌，詔下。丙子，制授寧國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進封建王。制出，中外大悅。四月，賜字元環。

三十一年十月壬子，以明堂恩，改鎮南軍節度使。先是，金人犯邊，高宗下詔親征，而兩淮失守，朝臣多陳退避之計，帝不勝其憤，請率師爲前驅。直講史浩以疾在告，聞之，亟入爲帝言，太子不宜將兵，乃爲草奏，因中宮以進，請衛從以共子職。高宗因亦欲帝編識諸將，十二月遂扈蹕如金陵。

三十二年五月甲子，立爲皇太子，改名昀。初，高宗久有禪位之意，嘗以諭帝，帝流涕固辭，會有邊事不果。及歸自金陵，陳康伯求去，高宗復以倦勤諭之。中書舍人唐文若聞而請對，言不宜急遽，故先下建儲之詔，賜名煒。監察御史周必大密與康伯言，與唐昭宗名同音，不可。詔別擬進，乃定今名。既又命學士承旨洪遵爲太子擇字，遵擬四字以進，皆不稱旨。六月甲戌，御筆賜字元永。

乙亥，內降御札：「皇太子可即皇帝位。朕稱太上皇帝，退處德壽宮，皇后稱太上皇后。」丙子，遣中使召帝入禁中面諭之，帝又推遜不受，即趨側殿門，欲還東宮，高宗勉諭再三，乃止。於是高宗出御紫宸殿，輔臣奏事畢，高宗還宮。百官移班殿門外，拜詔畢，復入班殿庭。頃之，內侍掖帝至御榻前，側立不坐，內侍扶掖至七八，乃略就坐。宰相率百僚稱賀，帝遽興。輔臣升殿固請，帝愀然曰：「君父之命，出於獨斷。然此大位，懼不克當。」班退，太上皇帝即駕之德壽宮，帝服袍履，步出祥曦殿門，冒雨掖輦以行，及宮門弗止。上皇麾謝再三，且令左右扶掖以還，顧曰：「吾付託得人，吾無憾矣。」左右皆呼萬歲。是日，詔有司議太上皇帝、太上皇后尊號以聞，在內諸司日輪官吏應奉德壽宮，增置德壽宮提點、幹辦等官，德壽宮宿衛依皇城及宮門法。

丁丑，朝德壽宮。戊寅，大赦。詔宰相率百官月兩朝德壽宮。己卯，以即位告于天地、宗廟、社稷。庚辰，詔五日一朝德壽宮。以左武大夫龍大淵爲樞密副都承旨，武翼郎曾覲帶御器械。癸未，始御後殿。甲申，詔中外士庶陳時政闕失。丙戌，詔進宰執官二等。丁亥，詔以太上不許五日一朝，自今月四朝。復除名勒停人胡銓官，知饒州。己丑，詔有司月奉德壽宮緡錢十萬。辛卯，詔罷四川市馬。壬辰，詔百官日一人入對。癸巳，蝗。甲午，上太上皇帝尊號曰光堯壽

聖太上皇帝，太上皇后曰壽聖太上皇后。乙未晦，金人居原州。

秋七月戊戌，興州中軍統制吳挺復鞏州。庚子，判建康府張浚入見。以雨水、飛蝗，令侍從、臺諫條上民間利害。壬寅，詔戒飭諸郡守臣。癸卯，以張浚為少傅，江淮宣撫使，封魏國公。甲辰，以參知政事汪澈視師湖北、京西。遣劉琪等使金告即位。戊申，以四川宣撫使吳璘兼陝西河東路宣撫，招討使。追復岳飛元官，以禮改葬。是夜，地震，大風拔木。己酉，有事于太廟、別廟。癸丑，馬軍司中軍統制趙搏、忠義軍統領皇甫復光州。甲寅，朝獻景靈宮。詔淮南諸州存恤淮北來歸之民，權免稅役。丙辰，以少保、保康軍節度使吳益為少傅，太尉、寧武軍節度使吳蓋為開府儀同三司。丁巳，罷李寶措置海道。戊午，恩平郡王璩入見。庚申，以御前軍器所仍隸工部。辛酉，詔後省看詳中外上書，有可采者以聞。壬戌，以黃祖舜兼權參知政事。罷諸路聖節進奉。詔李顯忠軍馬聽張浚節制。癸亥，增將士戰傷死者推恩格。詔蠲四川積年逋負。

八月乙丑朔，四川馬軍統制高師中與金人戰于摧沙，敗死。丙寅，吳璘與金人戰于德順軍。己巳，以翰林學士史浩為參知政事。戊寅，率羣臣詣德壽宮，奉上太上皇帝、太上皇后尊號冊寶。丁亥，班寬恤事十八條。起居舍人洪邁、知開門事張掄坐奉使辱命罷。甲申，吳璘敗金人于北山。戊子，追復李光資政殿學士，趙鼎、范冲並還合得恩數。庚寅，以生日為會慶節。追册故妃郭氏為皇后。

九月甲午，以子惇為少保、永興軍節度使，進封鄧王；惇為雄武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進封慶王；惇為鎮洮軍節度使、開府儀同三司，進封恭王。甲午，金人攻德順軍東山堡，中軍將李庠戰死。丁酉，詔開講日召輔臣觀講。川、陝宣諭使虞允文以論邊事不合罷。己亥，詔侍從、臺諫舉知四川利害可為都轉運使者。庚子，以金人來索舊禮，詔宰執、侍從、臺諫各陳應敵定論以聞。辛丑，詔吳璘審度措置，保全川蜀。乙巳，詔纂錄勳臣名次。丙午，轉補朱震、范冲子孫官。庚戌，謚皇后郭氏曰恭懷。辛亥，振淮東義兵及歸正人。以總領四川財賦軍馬錢糧王之望為戶部侍郎、川陝宣諭使，仍命將調兵同防守興州川口。乙卯，詔虞允文赴吳璘軍議事。辛酉，以吳璘為少師。

冬十月丙寅，詔朝臣舉堪監司、郡守者。戊辰，以岳陽軍節度使居廣開府儀同三司，史浩兼權知樞密院事。己巳，葉義問罷。詔登聞鼓院毋沮抑進狀。庚午，以恩平郡王璩為少保。詔會慶節權免上壽。戊寅，詔張浚、陳俊卿覆實諸將所陳功賞。改謚皇后郭氏曰安穆。壬午，官岳飛孫六人。甲申，契丹招討蕭鶻

巴來奔。金人攻德順城，吳璘擊走之，復遣兵追襲，遂為所敗。乙酉，升建州為建寧府。戊子，以資政殿學士張燾同知樞密院事。己丑，安南都護南平王李天祚、闍婆國王悉里地茶蘭固野、占城國王鄒時巴蘭並加食邑實封。

十一月庚子，以蕭鶻巴為忠州團練使。乙巳，金人攻水洛城。丙午，賜忠義軍統制皇甫侁軍帛五千匹、綿萬兩。戊申，詔改明年為隆興元年。辛亥，免楊存中所獻酒坊逋負錢四十萬緡。甲寅，定內侍官額。辛酉，史浩免權知樞密院事。裁定文武臣官觀、獄廟員數。立措置京西營田司。

十二月乙丑，詔宰臣復兼樞密使。金人攻隴城縣，官軍拒卻之，丙寅，詔帥臣、監司具部內知州治行臧否以聞。詔棄德順城，徙兵民于秦州以裏屯住。丁卯，以陳康伯兼樞密使。令江、淮宣撫司增招武勇效用軍。戊辰，詔侍從、臺諫集議當今弊事，仍命盡率其屬，使極言無隱。辛未，劉琪、張說還自盱眙。戊寅，蠲四川登極赦前帶白契稅錢。丙戌，詔觀察使已上各舉所知三人，三省、樞密院詳議立格以聞。庚寅，罷建康、鎮江營田官兵。辛卯，廣西賊王宣破藤州，守臣廖顯棄城遁。

是歲，諸路斷大辟四十一人。

隆興元年春正月壬辰朔，羣臣朝于文德殿。帝朝德壽宮。立武臣薦舉格。甲午，四川宣撫司奉詔班師。庚子，以史浩為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張浚進樞密使、都督江淮東西路軍馬。丙午，誅殿前司後軍謀變者。戊申，詔禮部貢院試額增一百人。丁巳，詔吳璘軍進退可從便宜。璘已棄德順，道為金人所邀，將士死者數萬計。

二月壬戌朔，用史浩策，以布衣李信甫為兵部員外郎，齎蠟書問道往中原，招豪傑之據有州郡者，許以封王世襲。安慶軍節度使士錢乞減奉賜之半，以助軍用。自是，諸宗室有請，悉從之。戊辰，宰執陳康伯等乞再減奉，止存舊格之半，許之。己卯，振兩淮流民及山東歸正忠義軍。癸未，黃祖舜罷。庚寅，逐秦檜黨人，仍禁輒至行在。

三月壬辰朔，金左副元帥紇石烈志寧以書取侵地。癸巳，以張燾為參知政事，御史中丞辛次膺同知樞密院事，葉義問落端明殿學士，饒州居住。丙申，雨雹。丁酉，詔戶部置局，議節浮費。己亥，楊存中等乞減半奉，如宰執例，許之。庚子，以龍大淵知閤門事，曾觀同知閤門事。壬寅，陳康伯上欽宗陵名曰永獻。乙巳，詔求遺逸。丁未，詔修《太上皇帝聖政》。罷龍大淵，別與差遣。曾觀復帶

御器械。召張浚。己酉，張燾罷。立選人減舉主法。甲寅，復以龍大淵知閣門事。曾觀同知閣門事，給事中、中書舍人留黃不行。乙卯，詔飭郡縣吏。庚申，以久雨，命有司振災傷，察刑禁。

夏四月乙丑，定選人改官歲額。戊辰，張浚入見，議出師渡淮，三省、樞密院不預聞。壬申，賜禮部進士木待問以下五百三十八人及第、出身。乙亥，王之望罷。壬午，詔戶部、臺諫議節浮費。癸未，詔以白金二十五萬兩給江、淮都督府軍費。戊子，張浚命邵宏淵帥師次盱眙。己丑，又命李顯忠帥師次定遠。是月，金人拔環州，守臣強寬及其弟震死之。

五月壬辰，申嚴鋪翠銷金及神祠僭擬之禁。丁酉，李顯忠復靈壁縣。邵宏淵次虹縣，金人拒之。戊戌，顯忠東趨虹縣。庚子，復虹縣，金知泗州蒲察徒穆及同知泗州大周仁降。辛丑，命左右史日更立前殿。壬寅，張浚渡江視師。癸卯，金右翼軍都統蕭琦降于李顯忠。甲辰，顯忠及宏淵敗金人于宿州。乙巳，史浩罷。追復司馬康右諫議大夫。丙午，復宿州，戮金兵數千人。建康前軍統領官王珙巷戰，死之。丁未，以辛次膺為參知政事，翰林學士承旨洪遵同知樞密院事。督諸路開營田。辛亥，詣德壽宮賀天申節。金紇石烈志寧自睢陽引兵至宿州，李顯忠擊卻之。壬子，欽宗大祥，帝服袞服詣几筵，易祥服行祥祭禮。顯忠與金人戰于宿州，邵宏淵不援，顯忠失利。是夜，建康中軍統制周宏及邵宏淵之子世雄、殿前司統制官左士淵逃歸。癸丑，進李顯忠開府儀同三司、淮南京畿京東河北招討使，邵宏淵檢校少保、寧遠軍節度使、招討副使。金人攻宿州城，顯忠大敗之。殿前司統制官張訓通等七人，統領官十二人，以二將不叶而遁。甲寅，李顯忠、邵宏淵軍大潰于符離。乙卯，下詔親征。丙辰，召汪澈。以張浚兼都督荆、襄軍馬。李顯忠、邵宏淵至濠州。張浚以劉寶為鎮江諸軍都統制。丁巳，以蒲察徒穆、大周仁、蕭琦並為節度使，徒穆大同軍，周仁彰國軍，琦威塞軍。遣御前忠勇軍赴都督府。是月，成都地震三。

六月庚申朔，日有食之。遣內侍趣上淮東將士功賞。癸亥，汪澈罷。張浚乞致仕，且請通好，皆不許。丁卯，以觀文殿大學士湯思退為醴泉觀使兼侍讀。戊辰，召虞允文。以兵部侍郎周葵為參知政事。汪澈落資政殿學士，台州居住。庚午，張浚自盱眙還揚州。辛未，李顯忠罷軍職。壬申，以太傅、同安郡王楊存中為御營使，節制殿前司軍馬。癸酉，下詔罪己。張浚降授特進，仍前樞密使、江淮東西路宣撫使，官屬各奪二官。邵宏淵降武義大夫，職仍舊。詔楊存中先

詣建康措置營砦，檢視沿江守備。戊寅，詔展巡幸之期。辛次膺罷。己卯，李顯忠責授清遠軍節度副使，筠州安置。辛巳，命浙西副都總管李寶兼御營統制官，措置浙西海道。甲申，右諫議大夫王大寶入封，論移蹕。以敷文閣學士虞允文為兵部尚書兼湖北、京西宣諭使。戊子，放宮人三十人。以蕭琦為檢校少保、河北招撫使。

秋七月庚寅朔，以虞允文為湖北、京西制置使。癸巳，以湯思退為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李顯忠再責授果州團練副使，潭州安置。乙未，詔宿州棄軍將佐奪官貶竄有差。丙申，罷江、淮宣撫司便宜行事。乙巳，以旱蝗、星變，詔侍從、臺諫、兩省官條上時政闕失。丁未，詔徵李顯忠侵欺官錢金銀，免籍其家。乙卯，裁減省、部、寺、監官吏。戊午，給還岳飛田宅。

八月丙寅，張浚復都督江、淮軍馬。庚午，以劉寶兼淮東招撫使。丙子，以飛蝗、風水為災，避殿減膳。罷借諸路職田之令。戊寅，金紇石烈志寧又以書求海、泗、唐、鄧四州地及歲幣。癸未，復以龍大淵知閣門事，曾觀同知閣門事。丙戌，遣淮西安撫司幹辦公事盧仲賢等齎書至金帥府，戒勿許四州，差減歲幣。仍命諸將毋遣兵人出境。

九月己酉，楊存中罷。

冬十月戊午朔，大臣奏金帥書言四事，帝曰：「四州地，歲幣可與，名分、歸正人不可從。」辛酉，御殿復膳。己巳，遣護聖軍戍江南。丙子，詔太上皇后教旨改稱聖旨。立賢妃夏氏為皇后。丁丑，地震。辛巳，升洪州為隆興府。詔：「江、淮軍馬調發應援，從都督府取旨，餘事悉以聞。」

十一月己丑，盧仲賢自宿州以金都元帥僕散忠義遺三省、樞密院書來。庚子，遣王子望等為金國通問使。辛丑，詔侍從、臺諫於後省集議講和、遣使、禮數、土貢四事，仍各薦可備小使者。丙午，盧仲賢擅許四州，下大理寺，奪三官。召張浚。癸丑，以胡昉、楊由義為使金通問國信所審議官。

十二月己未，陳康伯罷。乙丑，張浚入見。丁丑，以湯思退為尚書左僕射，張浚為右僕射，並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浚仍都督江、淮東西路軍馬。

是歲，以兩浙大水、旱蝗，江東大水，悉蠲其租。

二年春正月辛卯，詔增德壽宮車輦儀衛。壬辰，御文德殿，冊皇后。癸巳，修三省法。乙未，及皇后朝德壽宮。丙申，命虞允文調兵討廣西諸盜。庚子，罷諸州招軍。丙午，金僕散忠義復以書來。庚戌，申嚴卿監、郎官更迭入之制。

壬子，振歸正人。是月，福建諸州地震。

二月辛未，蠲秀州貧民逋租。壬申，容州妖賊李雲作亂。癸酉，復王權武義大夫，命權廣西路都鈐轄，專一措置盜賊。丙子，詔飭將帥減文武官及百司吏郊賜之半。罷兩浙、福建、江西、湖南、夔州路參議官。丁丑，雨雹及雪。獲李雲，其黨悉平。乙酉，胡昉自宿州還。初，金帥以昉等不許四郡，械繫之，昉等不屈，金主命歸之。

三月丙戌朔，詔張浚視師于淮。又詔王之望等以幣還。丁亥，詔荆襄、川陝帥臣嚴邊備，毋先事安舉。盧仲賢除名，械送郴州編管。壬寅，詔知光州皇甫個毋招納歸正人。丙午，王宣等降。詔三衙戍兵歸司，建康、鎮江大軍更番歸砦。庚戌，以戶部侍郎錢端禮為淮東宣諭使，吏部侍郎王之望為淮西宣諭使。詔撫諭兩淮軍民。壬子，以廣西賊平，詔減高、藤、雷、容四州雜犯死罪囚，釋杖以下，蠲夏秋稅賦。以忠勇軍隸步軍司，神勁右軍隸鎮江都統司。癸丑，以王彥為建康諸軍都統制兼淮西招撫使。

夏四月庚申，召張浚還朝。甲子，以李顯忠侵欺官錢給還諸軍。丁卯，以建康歸正人為忠毅軍，鎮江為忠順軍，命蕭琦、蕭鵬巴分領之。戊辰，罷江、淮都督府。高麗入貢。丁丑，張浚罷。癸未，言者論宰相、執政徇欺之弊，命書置政事堂。

五月壬辰，復置環衛官。丙申，詔吳璘毋招納歸正人。辛丑，詔劉寶量度泗州輕重取舍事宜以聞。江西總管邵宏淵責授靖州團練副使，南安軍安置，仍徵其盜用庫錢。乙巳，率羣臣詣德壽宮賀天申節，始用樂。丁未，蝗。詔內外臧私不法官吏，尚書省置籍檢勘。庚戌，罷招神勁效用軍。辛亥，鬻兩淮所招戶馬。

六月甲寅朔，日有食之。辛酉，以淫雨，詔州縣理滯囚。壬申，命虞允文兼唐、鄧，允文不奉詔。丁丑，振江東、兩淮被水貧民。

秋七月乙酉，召虞允文。以戶部尚書韓仲通為湖北、京西制置使。丁亥，洪遵罷。己丑，以周葵兼權知樞密院事。遣主管馬軍司公事張守忠以兵詣淮西，措置邊備。庚子，詔內外文武官年七十不請致仕者，遇郊毋得蔭補。乙巳，命海、泗州撤戍。丁未，雨雹。戊申，蠲淮東內庫坊場錢一年。庚戌，洪遵落端明殿學士。癸丑，以江東、浙西大水，詔侍從、臺諫、卿監、郎官、館職陳闕失及當今急務。是月，罷內侍押班梁珂為在外官觀。移廣西提刑司于容州。

八月甲寅朔，以災異，避殿減膳。戊午，南丹州莫延慶為諸蠻所逐來歸，詔

補脩武郎。命江東、浙西守臣措置開決圍田。甲子，秦國大長公主薨。以久雨決繫囚。庚辰，以資政殿大學士賀允中為知樞密院事兼參知政事。辛巳，詔振淮東被水州縣。張浚薨。壬午，遣魏杞等為金國通問使。

九月甲申，罷內侍李珂賜謫。甲午，詔江東浙西監司、守臣講明措置田事。乙未，交趾入貢。丁酉，嚴賊吏法。辛丑，以王之望為參知政事、權刑部侍郎，吳芾為給事中兼淮西宣諭使。金人犯邊。以久雨，出內庫白金四十萬兩，糴米賑貧民。壬寅，王彥帥師濟江，軍昭關。癸卯，命湯思退都督江、淮東西路軍馬，辭不行。乙巳，復命楊存中為同都督，錢端禮、吳芾並為都督府參贊軍事。罷宣諭司。仍易國書以付魏杞。少保、崇信軍節度使趙密落致仕，權領殿前司職事。

冬十月甲寅，魏杞至盱眙，金帥以國書未如式弗受，欲得商、秦地及俘獲人，且邀歲幣三十萬，杞未得進。丁卯，賀允中罷為資政殿大學士，致仕。己巳，以周葵兼權知樞密院事，王之望兼同知樞密院事。庚午，詔輔臣夕對便殿。丙子，大風。庚辰，蠲京西、湖北運糧所經州縣秋稅之半。以靖海軍節度使李寶為沿海駐劄御前水軍都統制。辛巳，金人分道渡淮，劉寶棄楚州遁。

十一月乙酉，知楚州魏勝與金人戰，死之，州遂陷，濠州亦陷。王彥棄昭關遁，滁州又陷，丙戌，詔諭沿邊將士。丁亥，詔魏杞等以所齎禮幣犒軍。杞弗從命，留鎮江俟旨。復命王之望督視江、淮軍馬。戊子，以金人侵擾，詔郊祀改用明年。又詔諭歸正官民軍士。命王之望同都督江、淮軍馬。湯思退罷都督。召陳康伯。己丑，王之望罷同都督。庚寅，命楊存中都督江、淮軍馬。辛卯，湯思退罷，尋以尹樞、晁公武論之，落觀文殿大學士，永州居住，未至而卒。甲午，以黃榜禁太學生伏闕。是日，太學生張觀等七十二人上書，請斬湯思退、王之望、尹樞，竄其黨洪浩、晁公武，而用陳康伯、胡銓等，以濟大計。丙申，遣國信所大通事王抃持周葵書如金帥府，請正皇帝號，為叔姪之國；易歲貢為歲幣，減十萬；割商、秦地；歸被俘人，惟叛亡者不與；誓目大略與紹興同。以金人犯淮南，詔避殿減膳。丁酉，詔擇日視師。戊戌，以少保、觀文殿大學士陳康伯為尚書左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庚子，遣兵部侍郎胡銓、右諫議大夫尹樞分詣兩浙措置海道。贈魏勝寧國軍節度使，謚忠壯。辛丑，兵部尚書錢端禮賜出身，簽書樞密院事兼提領德壽宮。壬寅，詔侍從、兩省官日一至都堂議事，有關臺諫者亦聽會議。以顯謨閣學士虞允文同簽書樞密院事。癸卯，遣王之望勞師江上。甲辰，金人犯六合縣，步軍司統制崔皋擊卻之。乙巳，以錢端禮兼權

參知政事。丁未，以顯謨閣直學士沈介爲沿江制置使。命沿江諸州調保甲分守渡口。己酉，劉寶落節鉞，爲武泰軍承宣使；王彥落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

閏月甲寅，陳康伯入見，詔康伯間日一朝，肩輿至殿門，給扶升殿。丙辰，周葵罷。王抃見金二帥，皆得其報書以歸。戊午，蕭琦卒。壬戌，詔罷胡銓、尹穉。丙寅，召韓仲通。以沈介爲兵部尚書、湖北江西制置使。戊辰，以金人且退，詔督府擇利擊之，王之望執不可。乙亥，之望罷。丙子，以王抃爲奉使金國通問國信所參議官，持陳康伯報書以行。丁丑，金遣張恭愈來迓使者。詔臺諫、侍從、兩省官舉楚、廬、滌、濠四州守臣。

十二月甲申，罷陝西路轉運司。戊子，魏杞始渡淮。詔郊祀大禮遵至道典故，改用來年正月一日上辛。辛卯，以錢端禮爲參知政事兼知樞密院事，虞允文同知樞密院事兼權參知政事，禮部尚書王剛中簽書樞密院事。丙申，制曰：「比遣王抃，遠抵潁濱，得其要約。尋澶淵盟誓之信，儼大遼書題之儀，正皇帝之稱，爲叔姪之國，歲幣減十萬之數，地界如紹興之時。憐彼此之無辜，約叛亡之不遣，可使歸正之士咸起寧居之心。重念數州之民，罹此一時之難，老穉有蕩析之裁，丁壯有係累之苦，宜推蕩滌之宥，少慰彫殘之情。應沿邊被兵州軍，除逃遁官吏不赦外，雜犯死罪情輕者減一等，餘並放遣。」遣洪适等賀金主生辰。詔吳挺市馬赴行在。己亥，雨雹。壬寅，罷三衙、江上、荆襄諸軍招軍。甲辰，遣沿海水軍還屯。己酉，朝獻景靈宮。庚戌，朝饗太廟。

乾道元年春正月辛亥朔，合祀天地于園丘，大赦，改元。丁巳，淮西安撫韓璣勒停賀州編管。庚申，以錢端禮兼德壽宮使。辛酉，召楊存中。通問使魏杞至燕山。丁卯，以王抃使金有勞，進五官。庚午，詔館職更迭補外。辛未，立兩淮守令勸民種桑賞。壬申，詔兩浙振流民。以紹興流民多死，罷守臣徐嘉及兩縣令。癸酉，蠲沿邊殘破州軍官賦一年。甲戌，劉寶責果州團練副使，瓊州安置。乙亥，罷兩淮招撫司及陝西河東宣撫，招討司。丙子，淮西守將孔福以遇敵棄城伏誅；頓遇奪官，刺面配吉陽軍牢城。

二月庚辰朔，朝德壽宮，從太上皇、太上皇后幸四聖觀。乙酉，罷江、淮都督府。遣官檢察兩淮州縣，振濟飢民。庚寅，雨雹。癸巳，移濠州戍兵于藕塘。庚子，以楊存中爲寧遠、昭慶軍節度使。甲辰，以久雨避殿減膳，蠲兩淮災傷州縣身丁錢絹，決繫囚。丁未，陳康伯薨，謚文恭。

三月己未，御殿復膳。庚申，以虞允文爲參知政事兼同知樞密院事，王剛中

同知樞密院事。命淮西、湖北、荆襄帥臣措置屯田，復置榷場。癸亥，黃祖舜薨。己巳，罷諸軍額外制領將佐。是春，湖南盜起，入廣東焚掠州縣，官軍討平之。

夏四月庚子，金報間使完顏仲等入見。乙巳，吳璘入見。

五月庚戌，以璘爲太傅，封新安郡王。丙辰，詔有司治皇后家廟。壬戌，詔監司、帥守講究弊事以聞。合廣南東、西路監事爲一司。癸亥，詔總領、帥漕臣、諸軍都統制並兼提領措置屯田，沿邊守臣兼管屯田事。丁卯，詔吳璘措置馬綱、水路。壬申，蠲四川州縣虛額錢。吳璘改判興元府。乙亥，詔未銓試人毋得堂除。丙子，遣李若川等使金賀上尊號。增置諸路鈐轄、都監。郴州盜李金等復作亂，遣兵討捕之。

六月癸未，王剛中薨。乙酉，詔恭王府直講王淮傾邪不正，有違禮經，可與外任。丙戌，以翰林學士洪适簽書樞密院事。戊子，步軍司統制官崔崇坐奏功冒濫，奪所遷觀察使，止進橫行三官，令本軍自效。辛卯，以武經郎令德爲安定郡王。壬辰，以淮南轉運判官姚岳言境內飛蝗自死，奪一官罷之。丙申，以兩淮守令勞徠安集無效，下詔戒飭之，仍以詔置守令治所。壬寅，蠲廣東殘破郡縣稅賦。甲辰，罷湖北、京西制置司。

秋七月辛亥，詔知州年七十以上者與官觀。癸丑，輔臣晚對選德殿，御坐後有大屏，記注諸道監司、郡守姓名，因命都堂視此書之。甲寅，借職田租二年，以裨經費。己未，鑄當二錢。己巳，蠲關外四州民今年租稅及湖南賊蹂郡縣夏稅。

八月己卯，以永豐圩田賜建康都統司。癸未，獲李金。乙酉，詔立子愔爲皇太子。丁亥，虞允文罷。戊子，大赦。己丑，以洪适爲參知政事兼權知樞密院事，吏部侍郎葉顥簽書樞密院事兼權參知政事。庚寅，立知州軍、諸路總管鈐轄都監辭見法。癸巳，錢端禮以避東宮親嫌，罷爲資政殿大學士，提舉萬壽觀。戊戌，吏部侍郎章服以論虞允文附罷，謫居汀州。

九月乙卯，立廣國夫人錢氏爲皇太子妃。丁巳，申嚴百司官出入局之制。丁卯，升鼎州爲常德府。甲戌，以端明殿學士汪澈知樞密院事，洪适兼同知樞密院事。乙亥，置沿淮諸州都巡檢。

冬十月己卯，遣方滋等使金賀正旦。戊子，增頭子錢。歸正人右通直郎劉蘊古坐以軍器法式送北境，伏誅。壬辰，御大慶殿，冊皇太子。癸巳，詣德壽宮稱謝。乙未，詔侍從各舉所知宗室一二人。丁酉，金遣高衍等來賀會慶節。乙

已，淮北紅巾賊踰淮劫掠，立賞討捕之，已而知楚州胡明遣巡尉擊殺其首蕭榮。

十一月辛亥，招收兩淮流散忠義人。辛未，遣龍大淵撫諭兩淮，措置屯田，督捕盜賊。

十二月戊寅，以洪适爲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汪澈爲樞密使。命廣東提刑司招安李金餘黨。癸未，遣王曦等賀金主生辰。庚寅，以葉顥爲參知政事兼同知樞密院事。辛卯，詔侍從、臺諫、兩省舉堪監司、郡守者各一人，三衙、知閣舉材武可守邊者一人。庚子，罷兩淮諸州權攝官。壬寅，金遣烏古論忠弼等來賀明年正旦。癸卯，詔樞密院文書依三省式，經中書門下畫黃書讀。

二年春正月辛酉，省六合戍兵，以所墾田給還復業之民。辛未，命湖南監司存恤寇盜殘破郡縣。

二月丁丑，罷盱眙屯田，振兩浙、江東饑。戊寅，幸玉津園宴射，遂幸龍井。

三月乙巳，禁京西、利州路科役保勝義士。壬子，詔戒飭刑獄官。戊午，殿中侍御史王伯庠請裁定奏薦，詔三省、臺諫集議，具條式以聞。詔：「縣令非兩任，毋除監察御史；非任守臣，毋除郎官。著爲令。」丁卯，賜禮部進士蕭國梁以下四百九十有三人及第、出身。戊辰，再增諸州軍離軍添差員闕。辛未，罷洪适右僕射。癸酉，以給事中、權吏部尚書魏杞同知樞密院事兼權參知政事。丁丑，罷和籩。

夏四月戊寅，以久雨，命侍從、臺諫議刑政所宜以聞。減大理、三衙、臨安府及浙西州縣雜犯死罪以下囚一等，釋杖以下。庚辰，詔兩浙漕臣王炎開平江、湖、秀圍田。辛巳，避殿減膳。癸巳，御殿復膳。乙未，汪澈罷。丁酉，以知荆南府李道憑恃戚里妄作，罷之。

五月戊申，張燾薨。己酉，罷權借職田。庚戌，葉顥罷。以魏杞爲參知政事，右諫議大夫林安宅同知樞密院事兼權參知政事，中書舍人蔣芾簽書樞密院事。癸丑，禁浙西修築圍田。罷修建康行宮。丁卯，命監司、守臣預備水旱。

六月甲戌，罷兩浙路提舉市舶司。詔諸路監司、帥臣各察守令臧否以聞。丙子，刑部上《乾道新編特旨斷例》。戊寅，詔制科權罷注疏出題，守臣、監司亦許解送。庚辰，封孫挺爲福州觀察使、榮國公，挺爲左千牛衛大將軍。癸未，詔使相毋奏補文資，七色補官人毋任子，堂吏遷朝議大夫以五員爲額。乙酉，申嚴內外牒式法，裁其額。丙戌，廢永豐圩。戊戌，詔：「改官人實歷知縣一任，方許

關升。著爲定式。」

秋七月己酉，調泉州左翼軍二千人屯許浦鎮。甲寅，以鎮江都統制戚方爲武當軍節度使。

八月辛未朔，詔兩淮行鐵錢，銅錢毋過江北。癸酉，以武鋒軍隸步軍司。甲戌，罷任子年三十得免試參選之令。丁丑，蠲淮南放歸萬弩手差役二年。壬午，詔諸州守臣兼訓練禁軍。癸未，降會子、交子于鎮江、建康務場，令江、淮之人對換。丙戌，林安宅劾葉顥之子受金失實，罷之。丁亥，詔安宅筠州居住。温州大水。戊子，以魏杞兼同知樞密院事，蔣芾權參知政事。召葉顥。庚寅，少保、新興郡王吳蓋薨。甲午，立中興以來十三處戰功格目。乙未，詔吳璘復判興州。丙申，升宣州爲寧國府。罷戶部諸路歲糶一年。

九月甲辰，知上元縣李允升犯贓貸死，杖脊刺面，配惠州牢城，籍其貲。丙午，建康守臣王佐坐縱允升去官，奪三官勒停，建昌軍居住。餘失按官吏及薦舉官奪官有差。辛亥，遣官按視温州水災，振貧民，決繫囚。乙卯，詔改造大曆。辛酉，追封子恪爲邵王，謚曰悼肅。甲子，詔監司各舉部內知縣、縣令二三人，守臣各舉屬縣一二人。己巳，魏杞等上神宗、哲宗、徽宗《三朝帝紀》、《太上皇聖政》。是月，詔舉將帥，置章奏簿。

冬十月癸酉，上《太上皇聖政》于德壽宮。乙亥，遣薛良朋等使金賀正旦。己卯，減饒州歲貢金三之一，蠲諸路酒坊逋賦。戊子，知峽州呂令問坐縱賊吏知夷陵縣韓贊胄去官，奪二官，鄂州居住。辛卯，雨雹。金遣魏子平等來賀會慶節。

十一月丙午，楊存中薨。己酉，盡出內藏及南庫銀以易會子，官司並以錢銀支遣，民間從便。兩淮總領所許自造會子。鬻諸路管田。壬子，詔修祥曦殿記注。乙卯，密詔四川制置使汪應辰，如吳璘不起，收其宣撫使牌印，權行主管職事。甲子，大閱。戊辰，築郢州城。是月，詔汰冗兵。

十二月癸酉，詔三省、侍從、臺諫、兩淮漕臣、郡守，條具兩淮鐵錢、交子利害以聞。乙亥，遣梁克家等賀金主生辰。己卯，以資政殿學士葉顥知樞密院事。辛巳，詔免進呈《欽宗日曆》，送國史院修纂實錄。壬午，追封楊存中爲和王。甲申，以葉顥爲尚書左僕射，魏杞右僕射，並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蔣芾參知政事，吏部尚書陳俊卿同知樞密院事兼權參知政事。庚寅，詔宰相領兼制國用使，參知政事同知國用事。癸巳，詔監司、守臣舉廉吏。丙申，金遣烏古論元

忠等來賀明年正旦。以江東兵馬鈐轄王抃為帶御器械。

是歲，裁定內外軍額。

《宋史》卷三四《孝宗本紀二》三年春正月甲辰，詔廷尉大理官毋以獄情白宰執，探刺旨意為輕重。庚戌，置三省戶房國用司。初，以國用匱乏，罷江州屯駐軍馬，至是復留之。癸亥，罷銅錢過江之禁。裁定利州西路諸軍額。

二月壬申，詔國用司月上官禁及百司官吏、三衙將士請給之數。癸酉，出龍大淵為江東總管，曾觀為淮西總管。甲戌，大淵改浙東，觀改福建。乙亥，罷成都、潼川路轉運司輪年銓試，以其事付制置司。辛巳，以端明殿學士虞允文知樞密院事。癸未，雨雹。甲申，為知陳州陳亨祖立廟于光州，賜名愍忠。丙戌，以《武經龜鑑》、《孫子》賜鎮江都統戚方、建康都統劉源。癸巳，措置淮東山水砦。丙申，從太上皇、太上皇后幸玉津園。戊戌，直秘閣前廣東提刑石敦義犯賊，刺面配柳州，籍其家。

三月甲辰，從太上皇、太上皇后幸聚景園。辛亥，詣德壽宮恭請裁定醫官員額。丁巳，詔四川宣撫司創招千人，置司所在屯駐。壬戌，伯母秀王夫人張氏薨。

夏四月辛未，蠲諸路州軍逋負。癸酉，為秀王王夫人成服于後苑，百官進名奉慰。丁丑，合利州東、西路為一。戊寅，以吳璘知興元府，充利州路安撫使、四川宣撫使。

五月癸卯，葉顥等上《三祖下仙源積慶圖》及《太宗真宗玉牒》、《哲宗寶訓》。甲寅，吳璘薨。庚申，命四川制置使汪應辰主管宣撫司事，移司利州。修揚州城。壬戌，大減三衙官屬。

六月己巳，命汪應辰權節制利州路屯駐御前軍馬。辛未，復分利州東、西路為二。甲戌，以虞允文為資政殿大學士、四川宣撫使。乙亥，金遣使來取被俘人。詔實俘在民間者還之，軍中人及叛亡者不預。戊寅，復以虞允文為知樞密院事，充宣撫使，帝親書九事戒之。罷淮西、江東總領所營田，募人耕佃，壯丁各還本屯，癯老存留，減半請給。甲申，詔鎮江都統戚方、武鋒軍都統陳敏各上清河口戰守之策。追封吳璘為信王。丁亥，詔後省參攷理檢院典故。辛卯，皇后夏氏崩。振泉州水災。

秋七月己亥，立薦舉改官額。壬寅，以皇太子疾，減雜犯死罪囚，釋流以下。乙巳，皇太子薨，謚曰莊文。己酉，東宮醫官杜楫除名，昭州編管，尋改瓊州。

閏月辛未，詔：「諸軍復置副都統制，文字與都統制連書，軍馬調發從都統制，違者奏劾。」戚方罷。癸酉，權橫安恭皇后于臨安修吉寺。丁亥，戚方落節鉞，信州居住。

八月丁酉，內侍陳瑜、李宗回坐交結戚方受賂，瑜除名，決杖，黥面配循州；宗回除名，筠州編管；方責授果州團練副使，潭州安置，籍所盜庫金以犒軍。甲寅，以久雨，命臨安府決繫囚。丁巳，葉顥等請罷，不許。蠲光濠廬三州、壽春府賦一年。戊午，遣官分決滯獄。壬戌，以知建康府史正志兼沿江水軍制置使，自鹽官至鄂州沿江南北及沿海十五州水軍悉隸之。癸亥，詔給舍討論考課舊法。四川旱，賜制置司度牒四百，備振濟。

冬十月乙未朔，占城入貢。丁酉，遣唐瑒等使金賀正旦。戊戌，修真州城。以嗣濮王士輅為開府儀同三司。庚子，定內外薦舉改官人歲額。癸卯，詔歸正借補官資人充樞密院效士，於指定州軍以官庫酒息贖之者，毋罷其給。乙卯，金遣蒲察沙魯窩等來賀會慶節。

十一月丙寅，合祀天地于園丘，大赦。戊辰，雷。己巳，詔戒飭武臣及百官。癸酉，以郊祀雷，葉顥、魏杞並罷，命陳俊卿為參知政事，翰林學士劉珙同知樞密院事。甲戌，蔣芾、陳俊卿請罷，不許。丁丑，以雷發非時，詔臺諫、侍從、兩省官指陳闕失。辛巳，詔侍從、兩省、臺諫、卿監、郎官、舉堪郎官、寺監丞、監司、郡守者。癸巳，罷川路馬船。

十二月丙申，增修六合城。己亥，遣王淪賀金主生辰。乙巳，置豐儲倉。增印會子。辛亥，以吳益為太傅。庚申，金遣徒單忠衛等來賀明年正旦。

是歲，兩浙水，四川旱，江東西、湖南北路蝗，振之。四年春正月戊辰，籍荆南義勇民兵，增給衣甲，遇農隙日番教。壬午，奪秦塤、秦堪郊恩蔭補。癸未，雨雹。甲申，幸天竺寺，遂幸玉津園。辛卯，罷吳益郊恩蔭補。壬辰，葉顥薨。

二月甲午朔，罷福建路賣鈔鹽，蠲轉運司歲發鈔鹽錢十五萬緡。詔四川宣撫使虞允文集四路漕臣，會計財賦所入，對立兵額。丁酉，命湖北安撫司給田募辰、沅、靖三州刀弩手。戊戌，置和州鑄錢監。己亥，以蔣芾為尚書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兼制國用使，觀文殿大學士史浩為四川制置使，浩辭不行。庚子，詔蔣芾常朝，贊拜不名。芾辭，許之。乙巳，賜王炎出身，簽書樞密院事。癸丑，五星皆見。乙卯，雪，雨雹。

三月庚午，以數文閣待制吳公武爲四川安撫制置使。戊寅，詔贈果州團練使韓崇岳立廟，賜名忠勇；宣州觀察使朱勇立廟，賜名忠節。己丑，四方霧下若塵。庚寅，蠲楚州壯丁、社民稅役。謚陳亨伯曰愍節。

夏四月乙未，置漢陽軍收發馬監。詔公吏非犯公罪，毋得引用併計案問法。己亥，置郢州轉般倉。癸卯，遣使撫邛、蜀二州饑民爲亂者。己酉，追封韓世忠爲蘄王。甲寅，蔣芾等上《欽宗帝紀》、《實錄》。丙辰，禮部員外郎李燾上所著《續通鑑長編》，自建隆至治平一百八卷。丁巳，詔太史局參用新舊曆。戊午，詔販牛過淮者，論如輿販軍須之罪。是月，振綿、漢等州饑。

五月癸亥，出度牒千道，續減四川科調。乙丑，以邛州安仁縣荒旱，失于蠲放，致饑民擾亂，守貳、縣令降罷追停有差。甲申，謚趙鼎曰忠簡。丙戌，行《乾道新曆》。丁亥，以饒信二州、建寧府饑民嘯聚，遣官措置振濟。是月，西夏任敬德遣使至四川宣撫司，約發兵攻西番。

六月甲午，詔罷廣西鈔鹽，復官般官賣法，歲減轉運司鈔錢十九萬緡，其秋苗毋得科折。戊戌，蠲諸路逋負乾道元年二月和市、折帛、雜色錢。辛丑，龍大淵卒，詔以爲寧武軍節度使致仕。癸卯，詔四川宣撫司增印錢引一百萬，對償民間預借錢。蠲邛、蜀二州夏稅。丁巳，召興化軍布衣林彖赴行在。戊午，蔣芾以母喪去位。

秋七月壬戌，以劉拱兼參知政事。召建寧府布衣魏揆之赴行在。申禁異服異樂。癸亥，徽州大水。己巳，罷沿江水軍制置司。辛未，衢州大水。戊寅，知衢州王悅以盛夏禱雨，蔬食減膳，憂勤致疾而死，贈直龍圖閣。丁亥，以經、總制餘剩錢二十一萬緡稽留邛、蜀州，以備振濟。己丑，以久雨，御延和殿慮囚，減臨安府、三衛死罪以下囚，釋杖以下。是月，西夏遣間使來。

八月乙未，班祈雨雪之法于諸路。丁未，主管殿前司公事王琪傳旨不實，擅興工役，降三官放罷。庚戌，劉拱罷。辛亥，陳俊卿請罷政，不許。

九月庚申，立內外將佐升差審察法。庚午，從太上皇幸天竺寺。限品官子孫名田。是秋，罷關外四州營田官兵，募民耕佃。

冬十月壬辰，遣鄭聞等使金賀正旦。甲午，禁歸正人藏匿金人者。乙未，臣僚言：「天下之事，必歷而後知，試而後見。」爲縣令者必爲丞簿，爲郡守者必爲通判，爲監司者必爲郡守，皆有等差。自今職事官及局務官，必任滿方許求外，未歷親民任使，即未得擬州郡，且授通判。」詔從之。庚子，蔣芾起復尚書左僕

射，陳俊卿右僕射，並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兼制國用使。甲辰，大閱。己酉，金遣移刺神獨幹等來賀會慶節。庚戌，大風。

十一月壬戌，遣知無爲軍徐子寅措置楚州官田，招集歸正忠義人以耕。甲戌，嚴盜賊法。乙亥，詔峽州布衣郭雍赴行在。壬申，兩淮歸正忠義有田產者，蠲役五年。癸未，岳陽軍節度使居廣封永陽郡王。

十二月丙申，遣胡元質等賀金主生辰。甲辰，賜魏揆之同進士出身，爲太學錄。蔣芾辭起復，許之。減兩浙、江東西路明年夏稅、和市之半。甲寅，金遣完顏仲仁等來賀明年正旦。

五年春正月甲戌，措置兩淮屯田。

二月己丑，申嚴太廟季點法。乙未，命楚州兵馬鈐轄羊滋專一措置沿淮、海盜賊。先是，海州人時旺聚衆數千來請命，旺尋爲金人所獲，其徒渡淮而南者甚衆，故命滋彈壓之。戊戌，贈張浚太師，謚忠獻。壬寅，以給事中梁克家簽書樞密院事。癸卯，大風。甲辰，以王炎參知政事兼同知樞密院事。丙午，雨雹。辛亥，詔：「自今詔令未經兩省書讀者毋輒行，給、舍駁正毋違銜同奏。」

三月丁巳朔，詔趣修廬、和二州城。己巳，蠲成都府路民戶歲輸對糴米腳錢三十五萬緡。乙亥，以王炎爲四川宣撫使，仍參知政事。召虞允文赴行在。丙子，賜禮部進士鄭僑以下三百九十有二人及第、出身。壬午，賜郭雍號沖晦處士。癸未，罷利州路諸州營田官兵，募民耕佃。詔侍從、監司、帥臣、管軍薦武舉出身人可將佐者。

夏四月己丑，復置將作軍器少監。壬辰，以梁克家兼參知政事。辛丑，詔：福建路貧民生子官給錢米。庚戌，修襄陽府城。辛亥，振恤衢、婺、饒、信四州流民。

五月己巳，帝以射弩弦斷傷目，不視朝。金牒取俘獲人，王抃議盡遣時旺餘黨，陳俊卿持不可，帝然之。

六月戊戌，始視朝。己酉，以虞允文爲樞密使。

秋七月乙丑，召曾覲入見，陳俊卿及虞允文請罷之，不許。覲至行在，俊卿、允文復言其不可留，詔以覲爲浙東總管。

八月甲申朔，日有食之。己丑，以陳俊卿爲尚書左僕射，虞允文爲尚書右僕射，並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使兼制國用使。辛亥，命淮西路鑄小鐵錢。

九月己未，罷淮東屯田官兵，募民耕佃。辛酉，詔淮東諸州，農隙教閱民丁。

甲子，詔侍從、臺諫集議欽宗配饗功臣。壬申，大風。命淮西安撫司參議官許子中措置淮西山水砦，招集歸正忠義人耕墾官田。

冬十月乙酉，遣汪大猷等使金賀正旦。戊子，振溫、台二州被水貧民，以守臣、監司失職，降責有差。戊戌，大風。己亥，命饒、信二州歲各留上供米三萬石，以備振糶。癸卯，金遣高德基等來賀會慶節。

十一月癸丑朔，復置淮東萬弩手，名神勁軍。庚申，增置廣東水軍。乙丑，以孫擴爲右千牛衛大將軍。以明州定海縣水軍爲御前水軍。丙寅，爲岳飛立廟于鄂州。辛未，詔侍從、臺諫、兩省官，各舉京朝官以上才堪監司、郡守者三人。壬申，復成閔慶遠軍節度使、鎮江諸軍都統制。

十二月己丑，遣司馬俊等賀金主生辰。辛卯，大風。丁酉，置應城縣馬監。復李顯忠威武軍節度使。乙巳，復置成都府廣惠倉。戊申，金遣完顏毅等來賀明年正旦。

六年春正月癸丑，雅州沙平蠻寇邊，焚碉門砦。四川制置使晁公武調兵討之，失利。乙卯，修楚州城。丁巳，復強盜舊法，其四年十一月指揮勿行。癸亥，初降金字牌下四川宣撫司，備邊奏。乙丑，增築豐儲倉。庚午，以奉國軍承宣使、知廬州郭振爲武泰軍節度使。

二月乙酉，詔戶部侍郎二人分領諸路財賦。丁亥，復置舒州同安監，鑄鐵錢。辛卯，王炎遣人約沙平蠻歸部，稍稍邊稅與之。丙申，廣西路復行鈔鹽法，仍增收通貨錢四十萬緡，以備漕計。壬寅，詔諭大臣：均役法，嚴限田，抑游手，務農桑。己酉，置應城縣孳生監。庚戌，以曾觀爲福州觀察使。遣司農寺丞許子中詣淮西，措置鐵錢。

三月癸丑，用三省言，兩淮守帥宜久其任，二年後察其能否，以行賞罰。乙卯，裁減樞密院吏額一百十有四人。丁巳，詔步軍司權以三萬五千人爲額。起復王抃知閩門事，專一措置三衙揀選官兵。贈彰國軍節度使大周仁爲太尉。庚申，從太上皇、太上皇后幸聚景園。乙丑，以晁公武、王炎不協，罷四川制置司歸宣撫司。辛未，從太上皇、太上皇后幸聚景園。甲戌，裁減三省吏額七十人。戊寅，以知紹興府史浩爲檢校少傅、保寧軍節度使。己卯，詔兩淮州縣官以繁簡易其任。復置江、浙、京湖、淮、廣、福建等路都大發運使，以新知成都府史正志爲之。

夏四月辛巳朔，罷鑄錢司歸發運司。併淮東總領所歸淮西總領所。以數文

閣直學士張震知成都府，充本路安撫使。乙未，賜發運使史正志緡錢二百萬爲均輸、和糶之用。吏部尚書汪應辰三上疏論發運司。戊戌，以應辰知平江府。

五月甲寅，裁減六部吏額百五十人，其餘百司、三衙以是爲差。己未，陳俊卿、虞允文等上神宗哲宗徽宗欽宗《四朝會要》、《太上皇玉牒》。己巳，陳俊卿以議遣使不合，罷爲觀文殿大學士、知福州。罷行在至鎮江征稅所比近者十有三。甲戌，詔戒飭百官。丁丑，知湖州曾造犯贓，貸命，南雄州編管，籍其家。戊寅，詔給舍、臺諫言事。

閏月壬午，詔監司、帥臣舉守令臧否失實，依舉清要官法定罪。甲申，印給諸州上供綱目，季申而歲校之，以爲殿最。戊子，遣范成大等使金求陵寢地，且請更定受書禮。辛卯，吏部侍郎陳良祐論祈請使不當遣，恐生邊釁。詔以良祐安與異論，不忠不孝，放罷，送筠州居住。癸巳，增環衛官奉。以梁克家爲參知政事兼同知樞密院事。壬寅，以江東漕臣黃石不親按行水災州郡，降二官。甲辰，辛次膺薨。戊申，復置武臣提刑。

六月壬子，申嚴脚監、郎官更迭補外之制。壬申，增武學生爲百人。癸酉，置蘄州蘄春監、黃州齊安監，鑄鐵錢。是月，榮國公擬自東宮出居外第。

秋七月癸未，詔以沙田、蘆場歲收租稅六十餘萬緡入左藏南庫。丙戌，詔川廣監司、郡守任滿奏事乞方調。己丑，置興國軍興國監。甲午，詔除郎官並引對畢供職。辛丑，復置御前弓馬子弟所，命吳挺兼提舉。賜岳飛廟曰忠烈。

八月庚戌，虞允文請蚤建太子。癸丑，復置詳定一司敕令所。丙寅，置閩門舍人十員。是月，虞允文上《乾道敕令格式》。

九月壬辰，賜蘇軾謚曰文忠。辛丑，沅州徭人相讐殺，守臣孫叔傑出兵擊之，失利。徭人進迫州城，安撫司諭解之，叔傑尋抵罪。是月，范成大至自金，金許以遷奉及歸欽廟梓宮而不易受書禮。

冬十月己酉，以孫撫爲左千牛衛大將軍。丙辰，詔發運使置司行在。謚司馬朴曰忠潔。辛酉，遣呂正己等使金賀正旦。丁卯，金遣耶律子敬等來賀會慶節。甲戌，起居舍人趙雄請置局議恢復，詔以雄爲中書舍人。

十一月丁丑朔，復置軍器監一員。壬午，合祀天地于園丘，大赦。乙未，復置神武中軍，以吳挺爲都統制。召曾觀提舉佑神觀。丁酉，加上光堯壽聖太上皇帝尊號曰光堯壽聖憲天體道太上皇帝、壽聖太上皇后尊號曰壽聖明慈太上皇后。是月，遣趙雄等賀金主生辰，別函書請更受書之禮。置左藏南上庫。

十二月戊申，大閱。甲子，置江州廣寧監、臨江軍豐餘監、撫州裕國監，鑄鐵錢。壬申，金遣蒲察愿等來賀明年正旦。癸酉，罷發運司。以史正志奏課不實，責爲楚州團練副使，永州安置。

是歲，兩浙、江東西、福建水旱。

七年春正月丙子，率羣臣奉上太上皇、太上皇后冊寶于德壽宮。庚辰，虞允文復請建太子，帝命允文擬詔以進。壬寅，命三省旬錄宣諭聖語及時政記同進。是月，復鑄錢司。

二月癸丑，詔立子惇爲皇太子，大赦。以慶王愷爲雄武、保寧軍節度使，判寧國府，進封魏王。丁巳，增置皇太子宮講讀官。庚申，罷會子庫，仍賜戶部內藏南庫緡錢二百萬、銀九十萬兩以增給官兵之奉。甲子，詔寺觀毋免稅役。丁卯，太傅大寧郡王吳益薨。壬申，大風。

三月乙亥朔，趙雄至金，金拒其請。詔訓習水軍。丙子，立恭王夫人李氏爲皇太子妃。戊寅，徙侍衛馬軍司成建康。己卯，起復劉珙同知樞密院事。以明州觀察使、知閣門事兼樞密都承旨張說簽書樞密院事。左司員外郎兼侍講張栻言說不宜執政。乙酉，立沿海州軍私贖銅錢、下海船法。丙戌，復置將作監。殿中侍御史李處全乞遣張說按行邊戍，以息衆論，中書舍人范成大乞不草詞。戊子，說罷爲安慶軍節度使、提舉萬壽觀。庚寅，遣使覈兩淮種麥。丙申，御大慶殿册皇太子。禮部侍郎鄭聞、工部侍郎胡銓、樞密院檢詳文字李衡、祕書丞潘慈明並罷。虞允文乞留銓，乃以爲寶文閣待制兼侍講。己亥，皇太子謝于紫宸殿，宰相率百官赴東宮賀。

夏四月戊申，以曾覲爲安慶軍承宣使。庚申，詔諸路增收無額錢物，並輸南上庫。壬戌，從太上皇、太上皇后幸聚景園。甲子，詔皇太子判臨安府。己巳，詔侍從、臺諫、兩省官舉任刑獄、錢穀及有智略吏能者各二人。辛未，詔皇太子領臨安尹。

五月戊寅，復置淮東總領所。丁亥，劉珙起復同知樞密院事，爲荆、襄宣撫使，珙辭不拜。庚寅，金人葬欽宗于鞏原。丁酉，詔廣西帥臣措置南丹州市馬。是月，遣知閣門事王抃點閩荆、襄軍馬。

六月丙午，復主管馬軍司公事李顯忠爲太尉。己巳，賜吳璘諡曰武順。壬申，詔兩淮墾田毋創增稅賦。

秋七月庚子，以王炎爲樞密使、四川宣撫使。

八月丙辰，詔兩淮民丁充民兵者，本名丁錢勿輸。辛酉，復修襄陽城。九月壬申朔，以江西、湖南旱，命募民爲兵。甲申，從太上皇、太上皇后幸東園。戊子，安定郡王令德薨。

冬十月丁未，罷紹興宗正行司，改恩平郡王璩判西外宗正。己酉，遣莫濛等使金賀正旦。壬戌，金遣烏林答天錫等來賀會慶節，天錫要帝降榻問金主起居，虞允文請帝還內，命知閣門事王抃論天錫以明日見，天錫沮退。癸亥，會慶節，金使隨班入見。

十一月甲戌，御集英殿策試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科李廔。戊寅，錫屋制科出身。

十二月丁未，遣翟絳等賀金主生辰。庚申，詔閣門舍人依文臣館閣以次輪對。癸亥，罷太醫局。丙寅，金遣完顏宗寧等來賀明年正旦。

是歲，湖南、江東西路旱，振之。

八年春正月庚午朔，班《乾道敕令格式》。丁酉，朝獻景靈宮，遂幸天竺寺、玉津園。

二月乙巳，詔改尚書左右僕射、同中書門下平章事爲左右丞相。丙午，詔六察分隸，事有違戾，許監察御史隨事具實狀糾劾以聞。戊申，遣姚憲等使金賀上尊號，附請受書之事。辛亥，以虞允文爲左丞相，梁克家爲右丞相，並兼樞密使。癸丑，以安慶軍節度使張說、吏部侍郎王之奇並簽書樞密院事。侍御史李衡、右正言王希呂交章論說不可爲執政，不報。禮部侍郎兼直學士院周必大不草答詔，權給事中莫濟封還錄黃，詔並與在外官觀。丙辰，詔罷王希呂與遠小監當，尋詔與官觀。丁巳，李衡罷爲起居郎。丙寅，戶部尚書曾懷賜出身，參知政事。

三月戊子，詔省侍中、中書尚書令員，以左右丞相充其位。

夏四月庚子，賜禮部進士黃定以下三百八十有九人及第、出身。己酉，殿中侍御史蕭之敏劾虞允文擅權不公，允文請罷政，許之；翼日復留，出之敏提點江東刑獄。甲子，措置兩淮官田徐子寅等坐授田歸正人逃亡，奪官有差。乙丑，詔再蠲兩淮二稅一年。

五月戊子，福建鹽斤鈔法。丙申，立宗室銓試法。

六月庚子，以武德郎令撻爲金州觀察使，封安定郡王。壬寅，蠲兩淮歸正人撮收課子。淮東巡尉有縱逸歸正戶口過淮者，奪官有差。壬子，省監司薦舉員。

秋七月辛巳，罷淮西屯田官兵，募歸正人耕佃。姚憲、曾覲至自金，金人拒

其請。癸未，以觀爲武泰軍節度使。壬辰，雨雹。

九月戊辰，定江西四監鐵錢額。乙亥，詔王炎赴都堂治事。戊寅，以虞允文爲少保、武安軍節度使、四川宣撫使，封雍國公。己丑，賜允文家廟祭器。壬辰，允文入辭，帝諭以決策親征，令允文治兵俟報。

冬十月丁未，遣馮搏等使金賀正旦。丙辰，金遣夾谷清臣等來賀會慶節。罷借諸路職田。

十一月辛未，遣官鬻江、浙、福建、二廣、湖南八路官田。辛巳，復四川諸州教授員。庚寅，進檢校少傅、知福州史浩開府儀同三司。

十二月戊戌，蠲兩淮明年租賦。甲辰，詔京西招集歸正人，授田如兩淮。甲寅，命四川試武舉。丙辰，追封劉光世爲安成郡王。丁巳，遣韓元吉等賀金主生辰。庚申，復置鑄錢司提點官二員。辛酉，金遣曹望之等來賀明年正旦。

是歲，隆興府、江筠州、臨江興國軍大旱，四川水。

九年春正月辛未，王之奇罷爲淮南安撫使，王炎罷爲觀文殿大學士，提舉洞霄宮。乙亥，以張說同知樞密院事，戶部侍郎沈夏簽書樞密院事。戊寅，遣官鬻兩浙營田及沒官田，次及江東、西，四川如之。以刑部尚書鄭聞簽書樞密院事。乙酉，福建鹽復官賣法。是月，以措置兩淮、荆襄十六事救安撫，轉運使督諸州守臣，月具所行事奏，仍審擇臧否，以議黜陟。

閏月戊申，以久雨，命大理、三衙、臨安府及兩浙州縣決繫囚，減雜犯死罪以下一等，釋杖以下。乙卯，修廬州城。辛酉，大風。幸天竺寺、玉津園。

二月壬申，蠲江西早傷五州逋負米。乙亥，青羌奴兒結寇安靜砦，黎州推官黎商老戰死。乙酉，孫榮國公挺薨，追封豫國公。丁亥，特贈蘇軾爲太師。

三月甲午，禁北界博易銀絹。戊申，從太上皇、太上皇后幸聚景園。癸丑，復以進奏院隸門下後省。丙辰，復分淮南安撫司爲東西路。

夏四月丁丑，裁定武鋒軍軍額。己丑，皇太子解臨安尹事。

五月壬辰朔，日有食之。己未，以迪功郎朱熹屢詔不起，特改宣教郎，主管台州崇道觀。

六月甲戌，禁兩淮、荆襄、四川諸州籍民戶馬。己丑，戒飭監司、守令勸農。

秋七月壬寅，青羌奴兒結降。辛亥，吐蕃彌羌畜列陷安靜砦，引兵深入，黎州守臣誘邛部川蠻擊卻之。

八月丙子，詔興修水利。癸未，合荆、鄂二軍爲一，以吳挺充都統制。

九月丙申，梁克家等上《中興會要》、太上皇及皇帝《玉牒》。庚子，命盱眙軍以受書禮移牒泗州，示金生辰使，金使不從。

冬十月甲子，遣留正等使金賀正旦。右丞相梁克家與同知樞密院張說議使事不合，乃求去。辛未，克家罷爲觀文殿大學士、知建寧府。甲戌，以曾懷爲右丞相，張說知樞密院事，鄭聞參知政事，沈夏同知樞密院事。庚辰，金遣完顏襄等來賀會慶節。丁亥，襄等入辭，別函申議受書之禮，仍示虞允文速爲邊備。

十一月辛卯，詔樞密院除授及財賦事關中書、門下省，其邊機軍政更不錄送。戊戌，合祀天地于園丘，大赦，改明年爲淳熙元年。

十二月己未朔，戒救沿邊諸軍，毋輒遣間探、招納叛亡。甲子，沈夏罷。乙丑，以御史中丞姚憲簽書樞密院事。遣韓彥直等賀金主生辰。辛未，交趾入貢。癸酉，罷廣西客鈔鹽，復官般官賣法。甲戌，遣使措置宜州市馬。乙亥，以嗣濮王士輅、永陽郡王居廣並爲少保。乙酉，金遣完顏璋等來賀明年正旦，以議受書禮不合，詔俟改日。以太上皇有旨，姑聽仍舊。丁亥，璋等入見。

是歲，浙東、江東西、湖北旱。

淳熙元年春正月乙未，禁淮西諸關採伐林木。戊戌，罷坐倉糴米賞。庚子，罷兩淮將帥權攝官。丙午，禁兩淮耕牛出境。以交趾入貢，詔賜國名安南，封南平王李天祚爲安南國王。

二月癸酉，虞允文薨。辛巳，爲郭浩立廟于金州。

三月戊子朔，詔寄祿官及選人並去左右字。丙申，以鄭聞爲資政殿大學士、四川宣撫使。戊申，幸玉津園。癸丑，金遣梁肅等來計事。

夏四月戊辰，從太上皇幸聚景園。壬申，許桂陽軍谿洞子弟入州學聽讀。乙亥，詔四川宣撫司教閱諸州將兵。戊寅，遣張子顏等使金報聘。己卯，以姚憲參知政事，戶部尚書葉衡簽書樞密院事。

五月壬寅，班鄭興裔所創《檢驗格目》。

六月丙辰朔，詔禮官討論別建四祖廟，正太祖東嚮位。戊午，以興州都統制吳挺爲定江軍節度使。癸酉，改江陵府爲荊南府。戊寅，曾懷罷。癸未，姚憲罷。甲申，落憲端明殿學士，罷宮觀。以葉衡參知政事。

秋七月丁亥，以鄭聞參知政事。罷四川宣撫司。以成都府路安撫使薛良朋爲四川安撫制置使。戊子，詔舉廉吏。壬辰，以曾懷爲右丞相。己酉，姚憲南康軍居住。

八月己未，張說罷爲太尉，提舉隆興府玉隆觀。以徽猷閣學士楊傑爲昭慶軍節度使，簽書樞密院事。

九月乙酉朔，以曾覲開府儀同三司。壬寅，幸玉津園宴射。乙巳，罷宜州市馬。

冬十月辛酉，立金銀出界罪賞。壬戌，遣蔡洸使金賀正旦。癸亥，以積雨，命中外決繫囚。丙寅，鄭聞薨。乙亥，金遣完顏讓等來賀會慶節。戊寅，占城入貢。辛巳，再蠲臨安府民身丁錢三年。壬午，以魏王愷判明州。蠲郴州、桂陽軍借貸常平米。

十一月甲申朔，日有食之。戊戌，以禮部侍郎龔茂良參知政事。楊傑罷，以葉衡兼權知樞密院事。丙午，曾懷罷。戊申，以葉衡爲右丞相兼樞密使。

十二月丁巳，以吏部尚書李彥穎簽書樞密院事。壬戌，遣吳琚等賀金主生辰。丙寅，罷鐵錢，改鑄銅錢。庚午，詔禮官論復魏悼王襲封。壬申，葉衡等上《真宗玉牒》。金遣劉仲誨等來賀明年正旦。以資政殿學士、知江陵府沈夏升大學士，爲四川宣撫使，仍命升差從主帥，場務還軍中。新四川制置使范成大改管內制置使。

二年春正月癸巳，前宰相梁克家、曾懷坐擅改堂除，克家落觀文殿學士，懷降爲觀文殿學士。甲午，廢同安斬春監。丁未，以兩淮諸莊歸正人安業、徐子寅等行賞有差。庚戌，詔籍諸軍子弟爲背嵬軍。

三月丙申，以太上皇壽七十，詔禮官討論慶壽典禮。乙巳，詔武舉第一人補秉義郎，堂除諸軍計議官。

夏四月乙卯，賜禮部進士詹曠以下四百二十有六人及第、出身。己巳，幸玉津園。是月，茶寇賴文政起湖北，轉入湖南、江西，官軍數爲所敗，命江州都統皇甫偁招之。

五月辛卯，論宰相以朝政闕失，士民皆得獻言。庚子，命鄂州都統李川調兵捕茶寇。乙巳，詔知縣三年爲任。

六月庚戌朔，詔自今宰執、侍從以下除外任，非有功績者不除職名，外任人非有勞效亦不除職。以沈夏同知樞密院事。辛酉，罷四川宣撫司。以倉部郎中辛棄疾爲江西提刑，節制諸軍，討捕茶寇。丁卯，用左司諫湯邦彥言，落蔣芾、王炎觀文殿大學士，張說落節度使，芾建昌軍、炎袁州，說撫州並居住。戊辰，振濟湖南、江西被寇州縣。是月，茶寇自湖南犯廣東。

八月丙辰，江西總管賈和仲以捕茶寇失律除名，賀州編管。甲子，賜安南國王印。丁卯，蠲湖南、江西被寇州縣租稅。丁丑，遣左司諫湯邦彥等使金申議。

九月乙卯朔，湯邦彥請分揚廬州、荆南襄陽府、金州、興元府、興州爲七路，每路文臣一人，充安撫使以治民，武臣一人，充都總管以治兵，三載視其成以議誅賞。從之。乙酉，振恤淮南水旱州縣。乙未，葉衡罷。丁未，沈夏罷。贈趙鼎爲太傅，還其爵邑，追封豐國公。

閏月丁巳，以李彥穎參知政事，翰林學士王淮簽書樞密院事。甲子，詔武臣從軍毋帶內職。是月，辛棄疾誘賴文政殺之，茶寇平。

冬十月戊寅朔，賞平茶寇功，湖南、江西、廣東監帥黜陟有差。庚辰，大風。壬午，詣德壽宮，加上光堯壽聖憲天體道太上皇帝尊號曰光堯壽聖憲天體道性仁誠德經武緯文太上皇帝，壽聖明慈太上皇后尊號曰壽聖齊明廣慈太上皇后。乙酉，遣謝廓然等使金賀正旦。戊戌，金遣完顏禧等來賀會慶節。

十一月戊申朔，奉上太上皇、太上皇后册寶于德壽宮。庚戌，麗正門內火。癸丑，大風。戊午，提點坑冶王揖進羨餘十萬緡，詔却之。

十二月辛巳，班《淳熙吏部七司法》。遣張宗元等賀金主生辰。甲午，朝德壽宮，行慶壽禮，大赦，文武官封父母，賞諸軍。議放天下苗稅三分之一，大臣言國用不足，迺止。丙申，更定強盜贓法。甲辰，金遣完顏迨等來賀明年正旦。

三年春正月甲寅，以常州旱，寬其逋負之半。刪犯贓贖補法。振淮東饑，仍命貸貧民種。乙丑，振恤歸正人。

二月壬午，蠲兩淮教閱民兵夏稅。癸未，以伯圭爲安德軍節度使。甲申，詔四川監司、帥守，聞命之官毋候告敕。賜韓世忠謚曰忠武。是月，罷諸路鬻沒官田。

三月丙午朔，日有食之，霧雲不見。辛亥，上《太上皇日曆》于德壽宮。己未，置六部編敕司。癸亥，幸報恩寺，遂幸聚景園。己巳，併左藏四庫爲二。辛未，詔四川制置司歲擇梁、洋義士材武者二人，遣赴樞密院。壬申，立任子參選覆試法。

夏四月戊寅，詔侍從、臺諫、兩省官歲舉監司、郡守各五人。辛巳，靖州徭人寇邊，遣兵討捕之。丁亥，雨雹。己丑，責授葉衡安德軍節度副使，郴州安置。丁酉，湯邦彥、陳雷奉使無狀，除名，邦彥新州、雷永州編管。己亥，詔諸路提刑歲五月理囚。

五月癸丑，合利州東、西路爲一。安南國王李天祚卒。戊午，遣使弔祭。
六月乙酉，減四川酒課四十七萬餘緡。甲午，以朱熹屢詔不起，特命爲秘書郎，熹不就。

秋七月乙丑，禁浙西園田。

八月乙亥，以王淮同知樞密院事，禮部尚書趙雄簽書樞密院事。詔六察官糾察庶務，臺綱益振，各進二官。庚辰，太上皇詔立貴妃謝氏爲皇后。壬午，以久雨，命中外決繫囚。戊戌，靖州徭寇平。

九月癸亥，詔：「自今犯公罪至死者，其蔭補具所犯奏裁，著爲令。」

冬十月甲戌，以久雨，命中外決繫囚。丙子，御文德殿，册皇后。丁丑，命臨安守臣嚴察踰侈。庚辰，詔自今非歉歲不許鬻爵。癸未，遣閻蒼舒等使金賀正旦。壬辰，金遣蒲察通等來賀會慶節。

十一月癸丑，合祀天地于園丘，大赦。庚午，遣張子正等賀金主生辰。

十二月己丑，黎州蠻寇邊，官軍失利，蠻亦遁去。甲午，詔職事官補外者，復除職如故事。追封吳玠爲涪王。丁酉，定鑄錢司歲鑄額爲十五萬緡。戊戌，金遣劉琬等來賀明年正旦。

是歲，京西湖北諸州，興、元府、金洋州旱，紹興府、台婺州水，並振之。

四年春正月戊申，詔自今內外諸軍歲一閱試。庚申，詔沿江諸軍歲再習水戰。丙寅，雨雹。丁卯，班《淳熙曆》。

二月乙亥，幸太學，祇謁先聖，退御敦化堂，命國子祭酒林光朝講《中庸》。下詔：「遂幸武學，謁武成王廟。監、學官進秩一等，諸生推恩賜帛有差。己卯，詔諸軍毋以未補官人任軍職。戊子，立邊人逃入溪洞及告捕法。癸巳，立武臣授環衛官法。戊戌，以新知荆南府胡元質爲四川安撫制置使兼知成都府。

三月乙巳，以史浩爲少保、觀文殿大學士、醴泉觀使兼侍讀，進封永國公。己酉，龔茂良等上《仁宗玉牒》、《徽宗實錄》、《皇帝玉牒》。庚戌，幸玉津園宴射。壬子，貸隨、郢二州饑民米。詔李龍翰襲封安南國王。甲寅，修韶州城。丙寅，幸聚景園。

夏四月甲戌，以魏王愷爲荆南、集慶軍節度使，行江陵尹，判明州如故。乙亥，參知政事龔茂良以曾觀從騎不避道，杖之。戊寅，上奏乞罷政，不許。甲午，給歸正官子孫田屋。

五月庚子朔，幸佑聖觀。罷四川和糴。

宋遼夏金總部·宋孝宗部·綜述

六月丁丑，龔茂良罷。己卯，以王淮參知政事。辛巳，班《幸學詔》。癸未，升蜀州爲崇慶府。甲申，詔自今宰執朝殿得旨，事須覆奏乃行。

秋七月辛丑，禁江上諸軍盜易戰馬。振襄陽饑民。壬寅，立待補太學試法。戊申，班御史臺彈奏格。乙酉，罷臨川伯王芳從祀。癸丑，龔茂良授寧遠軍節度副使，英州安置。甲寅，申嚴四川入蕃茶禁。甲子，班《淳熙重修敕令格式》。

八月辛巳，禁耕牛過淮。

九月丁酉朔，日有食之。己亥，命修築海潮所壞塘岸。辛丑，免宰執以下會慶節進奉。庚戌，命禮官定開寶、政和祀禮。戊午，閻蹴踘于選德殿。

冬十月丙子，以久陰，命中外決繫囚。遣錢良臣等使金賀正旦。丁丑，詔監司、守臣歲舉武臣堪知縣者各二人。己卯，詔將士智勇傑出者，躡等升差。丁亥，金遣完顏忠等來賀會慶節。

十一月丁酉，詔兩淮歸正人爲強勇軍。庚子，以趙雄同知樞密院事。癸亥，遣趙思等賀金主生辰。

十二月丁卯，試四川所上義士二人，官而遣之。己巳，詔行薦舉事實格法。乙亥，大閱。辛巳，蠲太平州民貸常平錢米。壬辰，金遣完顏炳等來賀明年正旦。

是歲，福州、建寧府、南劍州水，並振之。

《宋史》卷三五《孝宗本紀三》五年春正月辛丑，侍御史謝廓然乞戒有司，毋以程頤、王安石之說取士。從之。癸卯，罷特旨免臣僚及寺觀科徭。庚戌，大風。己未，詔侍從、臺諫、兩省官集議考課法。

二月己巳，置州縣丁稅司。辛未，申嚴武臣呈試法。詔二廣毋以攝官人治獄。丁丑，禁解鹽入京西界。甲申，雨土。庚寅，威州蠻寇邊，討降之。

三月丁未，李彥穎罷。給辰、沅、澧、靖四州刀弩手田。壬子，以史浩爲右丞相。丁巳，幸玉津園。己未，以王淮知樞密院事，趙雄參知政事。是春，黎州蠻出降。

夏四月乙丑朔，詔葉衡任便居住。丙寅，以禮部尚書范成大參知政事。辛未，知紹興府張津進羨餘四十萬緡，詔以代民輸和買、身丁之半。賜禮部進士姚穎以下四百十有七人及第、出身。丁丑，雨土。己卯，以趙思奉使不如禮，罷起居舍人，仍降二官。丁亥，命後省擇中外所言利病不戾成法者以聞。

五月庚子，置武學國子員。丁未，修臨安府城。禁諸路州軍責屬縣進羨餘。

六月庚午，飭百官及諸監司毋得請托。乙亥，范成大罷。癸未，詔京西、湖北商人以牛馬負茶出境者罪死。甲申，詔翰林學士、諫議大夫、給事中、中書舍人、侍御史各舉堪御史者一人。以給事中錢良臣簽書樞密院事。己丑，罷諸州私置稅場。減四川茶課十五萬餘緡。庚寅，蠲大理寺贓錢三萬九千餘緡。

閏月丙申，贈強寬、強震官，立廟西和州，賜名旌忠。丁酉，限四川總領會子額。戊戌，罷興州都統司營田官兵，募民耕佃。己亥，復分利州東、西路爲二。

壬寅，置鎮江、建康府轉般倉。龔茂良卒于英州。乙巳，以魏王愷爲永興、成德軍節度使、雍州牧，判明州如故。庚戌，蠲秀州民折帛錢。

秋七月甲子，太尉、提舉萬壽觀李顯忠薨。癸未，禁砂毛錢。丁亥，以歲豐，命沿江糴米百六十萬石，以廣邊儲。

八月甲午，詔諸路監司戒所部，民稅毋以重價強折輸錢。復制科舊法。丁酉，詔關外四州增募民兵爲忠勇軍。戊午，增銓試爲五場，呈試爲四場。

九月甲子，定廣西賣鹽賞罰。壬申，幸秘書省。戊寅，賜岳飛謚曰武穆。

冬十月戊戌，史浩等上《三祖下第六世仙源類譜》、《仁宗玉牒》。庚子，遣宇文价等使金賀正旦。辛亥，金遣張九思等來賀會慶節。乙卯，奉國軍節度使、殿前都指揮使王友直以募兵擾民，降爲武寧軍承宣使，罷軍職，統制以下奪官有差。軍民譴吸者，執送大理寺鞫之。戊午，以孫右千牛衛大將軍擴爲明州觀察使，封英國公。

十一月丙寅，詔：軍民喧闐者，並從軍法。史浩言民不宜律以軍法，不聽。

王友直再降爲宜州觀察使，信州居住。浩請罷政。甲戌，浩罷爲少傅，還舊節，充醴泉觀使兼侍讀。乙亥，以錢良臣參知政事。丁丑，以趙雄爲右丞相，王淮爲樞密使。戊寅，以兩川禁卒千人爲成都府雄邊軍。庚辰，復監司互察法。

十二月庚寅朔，班新定薦舉式。辛卯，遣錢冲之等賀金主生辰。丁酉，罷興元都統司營田官兵，募民耕佃。辛丑，復同安、蘄春監。丙午，禁兩淮銅錢，復行鐵錢。丙辰，金遣烏延察等來賀明年正旦。

是歲，階、福建興化軍水，通泰楚州、高郵軍田鼠傷禾。三佛齊國入貢。

六年春正月戊辰，振淮東饑民。庚午，復置內侍省合同憑由司。壬申，蠲夔州路上供金銀。丁丑，雨雹。辛巳，復置光州中渡榷場。

二月己丑朔，幸佑聖觀，召史浩、曾觀賜酒。壬辰，錢良臣以失舉賊吏，奪三

官。丙申，詔前宰執、侍從有己見利便，聽不時以聞。辛丑，立武臣關升蔭補法。丙午，詔逃軍犯強盜者毋擬貸。癸丑，命州縣毋撓義役。乙卯，詔自今歸正官親赴部授官，以革冒濫。丁巳，裁特奏名試法。

三月庚申，幸聚景園。丙寅，錄趙鼎、岳飛子孫，賜以京秩。己巳，郴州賊陳峒等破連道州、桂陽軍諸縣，命湖南帥臣討捕之。置廣西義倉。辛未，再振淮東饑民。壬申，雨雹。丁丑，詔戒勵諸道轉運使。庚辰，幸玉津園。

夏五月壬戌，裁宗室換官法。庚午，蠲四川鹽課十萬緡。乙亥，郴寇平。癸未，給襄陽歸正忠義人田。

六月甲午，建豐儲倉。丙申，詔特奏名毋授知縣、縣令。戊戌，蠲郴州運糧丁夫今年役錢之半。辛亥，廣西妖賊李接破鬱林州，守臣李端卿棄城遁，遂圍化州。命經略司討捕之。端卿除名勒停，梅州編管。

秋七月癸亥，籍郴州降寇，隸荆、鄂軍。戊辰，班《隆興以來寬恤詔令》于諸路。趙雄等上《會要》。乙亥，詔諸軍五口以上增給緡錢。

八月庚寅，罷諸路監司、帥守便宜行事。壬寅，以知楚州翟敏過淮生事，奪五官、筠州居住。

九月辛未，合祭天地于明堂，大赦。癸未，詔福建、二廣賣鹽毋擅增舊額。

冬十月乙酉朔，蠲連州被寇民租稅。辛卯，遣陳峒等使金賀正旦。丙申，詔太學兩優釋褐，與殿試第二人恩例。庚子，四川行「當三」大錢。再蠲四川鹽課十七萬餘緡。辛丑，除紹興府民通賦五萬餘緡。乙巳，金遣蒲察鼎壽等來賀會慶節。戊申，廣西妖賊平。

十一月乙卯朔，帝著論數百言，深原用人之弊，因及誅賞之法，命宰執示從臣于都堂。辛酉，裁宗子試法。戊寅，罷金州管内安撫司。壬午，詔宗室有出身人得考試及注教授官。癸未，遣傅洪等賀金主生辰。

十二月丙戌，班《重修淳熙敕令格式》。丙申，修百司省記法。己亥，詔：自今鞫賊吏，後雖原貸者，毋以失入坐獄官。庚戌，金遣耶律愷等來賀明年正旦。辛亥，蠲臨安府征稅一年。

是歲，溫、台州水，和州旱。

七年春正月甲子，減廣西諸州歲賣鹽數。乙丑，劉焯以平李接功，擢集英殿修撰，將佐幕屬士進官，減磨勘年有差。己卯，詔京西州軍並用鐵錢及會子；民戶銅錢，以鐵錢或會子償之，滿二月不輸官，許告賞。庚辰，蠲淮東民貸常平

錢米。

二月癸未朔，初置廣南煙瘴諸州醫官。丙戌，復置皇太子宮小學教授。辛卯，魏王愷薨。乙未，詔撥廣西兵校五百人隸提刑司。戊戌，罷瓜洲孳生馬監。己亥，出湖南積米十萬石，振糶永、邵、郴三州。甲辰，命利州路守貳、縣令兼領營田。乙巳，限改官員歲毋過八十人。封子棟爲宜州觀察使、安定郡王。

三月壬戌，詔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者。庚午，迎太上皇、太上皇后宴翠寒堂。乙亥，減內外官薦舉員。丁丑，再蠲臨安府民身丁錢三年。詔諸州招補軍籍之闕，自今歲以爲常。

夏四月甲申，幸聚景園。丙戌，趙雄等上仁宗哲宗玉牒。戊子，除明州積欠諸司錢十五萬緡。辛卯，再免沿邊歸正人請占官田賦役三年。甲辰，黎州五部落犯盤陀砦，兵馬都監高晃以綿、潼大軍三千人與戰敗走，蠻人深入，大掠而去。己酉，命蔭補、武舉、宗室、小使臣行三年喪。

五月戊辰，以吏部尚書周必大參知政事，刑部尚書謝廓然簽書樞密院事。袁州分宜縣大水，捐其稅。戊寅，詔舒、蘄二州鑄錢歲以四十五萬貫爲額。己卯，申飭書坊擅刻書籍之禁。庚辰，詔特奏名年六十人毋注縣尉。

六月丙戌，以特進、觀文殿大學士、判建康府陳俊卿爲少保。壬辰，五部落再犯黎州，制置司鈐轄成光延戰敗，官軍死者甚衆，提點刑獄、權州事折知常棄城遁。甲午，制置司益兵，遣都大提舉茶馬吳總往平之。壬寅，詔試法官增試經義。

秋七月癸丑，詔二廣帥臣、監司察所部守臣臧否以聞。丁卯，以旱決繫囚，分命羣臣禱雨于山川。壬申，移廣西提刑司于鬱林州。

八月癸未，禁黎州官吏市蕃商物。甲申，以禱雨未應，諭輔臣欲令職事官以上各實封言事。是夕雨。丁酉，置湖南飛虎軍。戊戌，雨。甲辰，五部落犯黎州塞，興州左軍統領王去惡拒却之，折知常重賂蠻，使之納款。

九月癸亥，詔自今常朝毋稱丞相名。甲子，命樞密使亦如之。乙丑，詔宰執、使相給使，減年恩數，身後三年者毋收使。丙寅，詔知縣成資始聽監司薦舉。壬申，禁諸路過糶。癸酉，名省記法爲《淳熙重修百司法》。

冬十月丙戌，詔：「限田太寬，民役煩重，其令臺諫、給舍同戶部長貳詳議以聞。」戊子，遣葉宏等使金賀正旦。乙未，黎州五部落進馬乞降，詔却獻馬，許其互市。庚子，金遣李佺等來賀會慶節。

十一月癸丑，詔邊吏存恤江西過淮饑民。丁巳，禁淮南諸司、州郡抑配民酒。辛酉，蠲兩淮州軍二稅一年。癸亥，黎州戍軍伍進等作亂，折知常遁去，王去惡誘進等誅之。壬申，南康軍早，詔出檢放所餘苗米萬石充軍糧。癸酉，遣蓋經等賀金主生辰。

十二月庚寅，趙雄等上神宗、哲宗、徽宗、欽宗《四朝國史志》。壬辰，以四川制置使胡元質不備蕃部，致其猖獗，奪兩官罷之。丙申，嗣濮王士勳薨。戊戌，以新除成都府路提點刑獄祿東之權四川制置司，應黎州邊事，隨宜措置。癸卯，詔臨安府承宣旨審奏如故事。甲辰，金遣徒軍守素等來賀明年正旦。是月，詔以太上皇明年七十有五，議行慶壽禮，太上皇不允，帝進黃金二千兩爲壽。

是歲，江、浙、淮、西、湖北旱，蠲租，發廩貸給，趣州縣決獄，募富民振濟補官。故歲雖凶，民無流殍。安南入貢。八年春正月甲寅，停折知常官，汀州居住。丙辰，詔：「內侍見帶兵官並與在京宮觀，著爲令。」乙亥，詔福建歲撥鹽于邵武軍，市軍糧。

二月壬午，詔去歲旱傷郡縣，以義倉米日給貧民，至閏三月半止。黎州土丁張百祥等不堪科役爲亂，統領官劉大年引兵逆擊之，土丁潰去，大年坐誅。戊子，禁浙西民因旱置圍田者。裁童子試法。己丑，禁廣西諸州科賣亭戶食鹽。庚寅，詔三省、樞密、六部置籍，稽考興利除害等事。戊戌，以保康軍節度使士欽爲嗣濮王。

三月丁未朔，幸佑聖觀。戊午，以潮州賊沈師爲亂，趣帥、憲捕之。辛未，幸聚景園。

閏月辛巳，命諸路帥臣、監司分州郡臧否爲三等，歲終來上。戊子，賜禮部進士黃由以下三百七十有九人及第、出身。庚寅，修揚州城。甲午，幸玉津園。壬寅，減在京及諸路房廊錢什之三，德壽宮所減，月以南庫錢貼進。禁澧、道等州官賣鹽。甲辰，立宗室命繼法。

夏四月癸丑，修湖南諸州城。丙辰，以臨安疫，分命醫官診視軍民。庚申，復以強盜配隸諸軍重役。丁卯，安定郡王子棟薨。癸酉，立郴州宜章、桂陽軍臨武縣學，以教養峒民子弟。

五月戊寅，詔監司、守令勸課農桑，以奉行勤怠爲賞罰。壬午，詔諸路轉運司趣民間補葺經界簿籍。辛卯，以久雨，減京畿及兩浙囚罪一等，釋杖以下，貸民稻種錢。壬寅，以史浩爲少師。

六月己酉，詔放殿前司平江府牧馬草蕩二萬畝，聽民漁採。戊午，除淳熙七年諸路早傷檢放米一百三十七萬石、錢二十六萬緡。辛酉，罷諸路坊場監官，聽民承買。戊辰，史浩薦薛叔似、楊簡、陸九淵、陳謙、葉適、袁燮、趙善魯等十六人，詔並赴都堂審察。

七月癸未，復以許浦水軍隸殿前司。永陽郡王居廣薨，追封永王。辛未，賞監司、守臣修舉荒政者十六人。以不雨決繫囚。壬辰，紹興大水，出秀婺州、平江府米振糶。丁酉，嚴州水，詔被災之家蠲其和買，三等以上戶減半。辛丑，錄范質後。

八月丙午，以早罷招軍。庚戌，趙雄罷。壬子，詔紹興府諸縣夏稅、和市、折帛、身丁錢絹之類，不以名色，截日並令住催。癸丑，以王淮為右丞相兼樞密使。甲寅，以謝廓然同知樞密院事。丙辰，更後殿帳次為延和殿。己未，以觀文殿大學士、新四川制置使趙雄知瀘州，戊辰，言者請自今歉歲蠲減，經費有虧，令戶部據實以聞，毋得督趣已蠲閏之數。從之。罷諸路補葺經界簿籍。

九月庚辰，命諸路提舉司貸民麥種。辛巳，錢良臣罷。庚寅，以謝廓然兼權參知政事。

冬十月己酉，遣施師點等使金賀正旦。辛酉，錄黎州戰歿將士四百三人。甲子，金遣完顏寬等來賀會慶節。詔災傷州縣諭民振糶。

十一月甲戌，以早傷罷喜雪宴。戊寅，蠲富陽、新城、錢塘夏稅。庚寅，前池州守趙粹中誤斬遞卒汪青，落職，仍詔給青家衣糧十五年。辛卯，詔兩省、侍從、臺諫各舉所知。浚行在至鎮江，江府運河。丁酉，遣燕世良賀金主生辰。己亥，振臨安府及嚴州饑民。庚子，再詔臨安府為粥食饑民。辛丑，以淳熙元年減半推賞法募民振糶。

十二月癸卯朔，以徽、饒二州民流者衆，罷守臣。官出南庫錢三十萬緡，付新浙東提舉常平朱熹振糶。丁未，禁諸州營造。戊申，謚劉安世曰忠定。辛亥，蠲諸路早傷州軍明年身丁錢物。甲寅，雨雹。以度僧牒募闕，廣民入米。丙辰，詔縣令有能舉荒政者，監司、郡守以名聞。甲子，下朱熹社會法于諸路。戊辰，金遣魏貞吉等來賀明年正旦。以爭執進書儀，帝還內，遣王抃往諭旨。己巳，貞吉奉書入見。是月，廣東安撫章湘誘潮賊沈師出降，誅之。

是歲，江、浙、兩淮、京西、湖北、潼川、夔州等路水旱相繼，發廩蠲租，遣使按視，民有流入江北者，命所在振業之。

九年春正月甲戌，詔四孟朝獻，分用三日，如在京故事。丁丑，命兩淮戍兵歲一更。癸未，罷樞密都承旨王抃為在外官觀，因罷諸軍承受，復密院文書關錄兩省舊法，以文臣為都承旨。戊子，羅廣南米赴行在。庚寅，詔江、浙、兩淮早傷州縣貸民稻種，計度不足者貸以椿積錢。

二月庚戌，遣使訪問二廣鹽法利害。戊辰，四川制置司言獲敘州賊大波浪。三月辛未朔，幸佑聖觀。詔振濟忠、萬、恭、涪四州。癸未，振濟鎮江。壬辰，遣使按視淮南、江、浙振濟。甲午，罷諸路寄招軍兵三年，就揀軍子弟補其闕。

夏四月甲辰，詔自今盜發所在，親臨帥守、監司論罰，平定有勞者議賞。乙卯，詔諸路提刑、文武臣通置一員。癸亥，帝覽陸贄《奏議》，諭講讀官曰：「今日之政，恐有如德宗之弊者，卿等條陳來上，無有所隱。」五月癸酉，以孫柄為右千牛衛大將軍。丙子，詔輔臣擇監司、郡守，必先才行。

六月壬寅，詔侍從、臺諫各舉操修端亮、風力彊明、可充監司者二人。甲寅，蠲犒賞庫酒課二十二萬餘緡。汀、漳二州民為沈師蹂踐者除其賦。丁巳，給臨安府貧民棺瘞錢。戊午，謝廓然薨。庚申，臨安府蝗，詔守臣亟加焚瘞。

秋七月甲戌，以江西常平、義倉及椿管米四十萬石付諸司，預備振糶。辛巳，出南庫錢三十萬緡付浙東提舉朱熹，以備振糶。壬辰，以資政殿學士李彥穎參知政事。詔發所儲和糶米百四十萬石，補淳熙八年振濟之數，于沿江屯駐諸州椿管。

八月己亥朔，詔紹興民戶去歲已納夏稅應減者三十萬緡，理為今年之數。庚子，減皇后命婦蔭補數，立文武官遇郊奏薦員，限致仕、遺表恩澤，視舊法捐三之一。淮東、浙西蝗。壬子，定諸州官捕蝗之罰。乙卯，復賞修舉荒政監司、守臣。

九月己巳朔，罷諸路科買軍器物料三年。庚午，以王淮為左丞相，梁克家為右丞相。丙子，以子彤為容州觀察使，封安定郡王。辛巳，大享明堂，大赦。乙酉，以錢引十萬緡賜瀘州，備振糶。辛卯，封伯圭為榮陽郡王。以早減恭、合、渠、昌州今年酒課。乙未，禁蕃船販易金銀，著為令。

十月戊戌朔，遣王藹等使金賀正旦。丙午，罷軍器所招軍。辛亥，塞四川沿邊支徑。戊午，金遣完顏宗回等來賀會慶節。甲子，蠲諸路早傷州軍淳熙七年